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均无异议，本事项尚须提请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3、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及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久安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1 年 3 月 15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四道 18 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 1001-1005

首席合伙人：刘洛先生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久安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数量为 24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98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59 人。

久安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 6,926.85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4,984.5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2,202.65 万元。

久安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0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审计收费 1,381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6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5 年度久安会计师事务所计提职业风险金 112.54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久安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久安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3 年至 2025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从业人员近三年（2023 年至 2025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 次，涉及人员 4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任项目合伙人：李松清，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久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多年审计工作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有兼职情况。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马晓倩，202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久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多年审计工作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有兼职情况。

（3）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敏燕，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开始在久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质量控制复核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多年审计工作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有兼职情况。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李松清、签字注册会计师马晓倩、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敏燕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久安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李松清、签字注册会计师马晓倩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敏燕，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针对独立性要求采取的防范措施包括制定有关独立性的政策和程序，建立了必要的监督及惩戒机制以促使有关政策和程序得到遵循。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为 190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4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0 万元。2026 年度审计费用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规模、工作量等因素并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为原则，根据邀请招标评审结果，公司

拟支付 2026 年度审计费用（含内部控制审计）合计 19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久安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需要，同意续聘久安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续聘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久安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请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三）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三十日